

证券代码：600671 证券简称：ST 目药 编号：临 2022-009

##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通过邮件、信息平台、专人送达、电话等方式通知董事，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，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峰为公司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副董事长及调整专门委员会成员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》。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**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刘波为公司十一届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副董事长及调整专门委员会成员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》。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**

#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李峰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以

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副董事长及调整专门委员会成员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》。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**

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国家规定的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制定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》。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**

**特此公告。**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2月15日